

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進用身心障礙代理職員甄選簡章

一、甄選依據：

- (一)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7 月 9 日中市教幼字第 1090057287 號函。
- (二) 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。
- (三)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

- (一) 中華民國國民，年滿 20 歲以上，領有身心障礙手冊(以直轄市或縣市政府主管機關核發者為準)，具一般行政事務工作能力，且應對能力足以勝任所指派之工作者為限。
- (二) 具專科以上學歷畢業者。
- (三) 任職前取得 3 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。

三、進用名額：1 名

四、代理期間：自 114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或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分派之契約進用人員到任前一天為止。如代理原因消滅，即無條件解職，不得異議。簽訂定期勞動契約人員，其契約期間不得超過 6 個月(以 6 個月為限)。

五、工作地點：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

六、工作時間：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(每日工作時間 8 小時)，配合園所作息及需求適時調整，若有延長工時之情形，依勞動基準法及有關規定辦理。

七、工作內容：協助園所行政庶務工作、教學活動支援、電腦文書處理工作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
八、薪資待遇：依據「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」之「職員薪資支給標準表」第 1 級採月薪支給。

九、甄選時間：114 年 6 月 13 日。

十、甄選地點：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(臺中市后里區三光路 95 號)。

十一、甄選方式：

- (一) 書面資格審查(經書面資格審查合格者通知面試)。
- (二) 面試 15 分鐘(報到時請攜帶國民身分證，由園方人員核驗後當場發還。)

十二、報名時間：114 年 6 月 5 日起至 114 年 6 月 11 日下午 5 時止，請於期限內將報名資料親自送達或寄達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(臺中市后里區三光路 95 號)【信封請註明「應徵身心障礙代理職員(114 年度 7 月至 12 月)」】，並自行預留郵遞時間，逾時不再受理。 聯絡電話：04-25579233 分機 26 張小姐。

十三、報名方式(請檢具下列證件並以 A4 紙張大小裝訂)：

- (一) 報名表(如附件)
- (二)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男性報名者另附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)
- (三) 身心障礙手冊(有效期限內)正反面影本
- (四)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
- (五) 切結書(如附件)
- (六) 其他相關經歷證明文件或證照(無則免附)
- (七) 上述應徵資料格式不符或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；另所提供資料如有不實者，一切後果由當事人自行負責。本甄選將以電話回覆符合資格人員並採擇優面試，資格不合或未獲錄取者不另行通知。